

鬼作家

(美) 罗思等 著

THE GHOST WRITER
董乐山 译



在格林诺山上◎约瑟夫·吉卜林

阿里·巴巴洞穴历险记◎道洛西·赛耶斯

没有毛发的墨西哥人◎威廉·毛姆

雪 ◎ 弗里德里克·格罗夫

猫头鹰和班氏父子◎米契尔

体面和荣誉◎艾·吉尔德

市场街的斯宾诺莎◎艾萨克·辛格

主教的衣钵◎艾萨克·辛格

寻找格林先生◎索尔·贝娄

黄金坛◎药翰·契弟

冰霜与烈火◎雷·布拉德伯雷

鬼作家◎菲利普·罗斯

九十分钟以外的地方◎约翰·奥哈拉

南方人◎让·雷诺阿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鬼作家 / (美) 罗思等著 ; 董乐山译 .

—北京 : 中央编译出版社 , 2010.5

(世界文学第一线)

ISBN 978 - 7 - 5117 - 0309 - 5

I. ①鬼…

II. ①罗… ②董…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世界 – 现代

IV. ①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79760 号

鬼作家

出版人 和 龔

策划编辑 高立志

责任编辑 王丽芳

责任印制 尹 琪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 (100032)

电 话 (010) 66509360(总编室) (010) 66509246(编辑室)

(010) 66509364(发行部) (010) 66509618(读者服务部)

(010) 66161011(团购部) (010) 66130345(网络销售)

网 址 www. cctpbook. 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开 本 787 毫米 ×960 毫米 1/16

字 数 545 千字

印 张 34

版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8.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66509618

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代序）

董乐山

瑞典汉学家马悦然去年在上海“当代中国文学研讨会”上把中国文学家没有能够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原因归咎于翻译质量不佳，引起舆论哗然。后来他大概发现“打击面过宽”，回国以后与记者谈话时，对把外国文学译成中文的翻译工作恭维了几句，但他仍坚持认为中国文学译成外文的翻译质量不高的看法。

这不禁引起了我的一些想法。我认为马悦然的话显然失之偏颇，但细想之下，又觉得不无一些道理。

我自己是做英译中工作的，因此我必须在此声明，我绝无打击别人、抬高自己的意思。相反，我对国内许多中译外（主要是中译英）的翻译质量一直是很钦佩的，而且也景仰一些长期从事这一吃力不讨好的工作的前辈和同辈。我也不止一次地表示，这工作要是让我来干，我是完全干不好的，因为我根本没有这能力和水平。但是，我还是觉得，中国文学作品之所以不能为外国读者所欣赏，除了文化传统、社会背景、心理状态等因素之外，一个相当重要的原因是翻译在作梗。不过，这绝不是像马悦然所指责的那样，说翻译质量不好，而是指文学作品的“相对不可译性”。这是我致力翻译凡40年得出的经验。也许也是失之偏颇的。

世界各国、各民族的文化，既是人类的共同财富，应该是人类所能共同享受和欣赏的，不分国籍或语言。以其他艺术形态而言，

如绘画、音乐、舞蹈，甚至默片时代的电影等，都不需要任何媒介，即能为其他国家或民族的人们所欣赏和接受。唯独以文字为唯一表达手段的文学，也就是本民族文字的最高造诣所产生的结晶，却偏偏要通过翻译，用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民族文字来表达，以期在非本民族读者中达到同样的感受效果。这岂不是明知其不可为而偏要为之吗？因为由于不同国家和民族的文化传统不同，两种不同文字的表达功能固有相似或相通之处，但也有不同之处，甲文字之所长，也许就是乙文字之所短。这样要求译者恰如其分地做到与原著一致，无异缘木求鱼。更何况异国或异民族读者本身的文化传统、社会背景、心理状态等因素所起的作用，无法使他在感受上产生在本国，本民族读者身上所产生的同样效果。

以我个人的经验来说，虽然很早就开始通过翻译作品接触外国文学，但是真正能领会其中的妙处，还是在初通英语以后。我至今犹记得在大学图书馆里借阅到英语文学原著时的如临仙境，如获宝藏的兴奋心情；原来世界上还有这么一个瑰丽多彩的文学宝库！这是单纯靠阅读翻译作品所不能体会到的。因为不论译文如何高明，毕竟是隔了一层，不是有所减色，就是有所走样。怪不得刘心武同志要说，不少中国作家仿效西方作家的手法，“其实是仿效中国翻译家的译文风格”。（《文艺报》1987年第5期）

当然，这话不免也失之偏颇。不过，马悦然、刘心武和区区的我有一点想法恐怕是共同的，即文学作品靠通过翻译是无法完全欣赏其精髓的。最好还是阅读原著。

既然如此，那么必然有人会问，你为什么又孜孜不倦地在干这明知其不可为而仍为之的事呢？

在人类文明还没有达到各国人民的语言和文字的完全沟通之前，翻译工作还是有其客观的必要性的。何况这种完全沟通在可见的将来恐怕是根本不可能实现的事。因此为了文化交流，共享文化财富，也是为了这种完全沟通，还是需要翻译。尽管翻译就像“二道贩子”一样，有时不免“短斤缺两”，甚至存心“掺假”，但是好歹给

你贩来了你本来见不到的货色。哪怕是“挂羊头，卖狗肉”，如果这能激起你吃羊肉的欲望，那么作为一个译者即使给人骂一句“二道贩子”，也应该死而无怨了。

1987年2月4日于
不问春夏秋冬楼

目 录

- 001 知其不可为而为之 (代序) 董乐山
- 001 在格林诺山上 [英国] 约瑟夫·吉卜林
- 019 阿里·巴巴洞穴历险记 [英国] 道洛西·赛耶斯
- 048 没有毛发的墨西哥人 [英国] 威廉·骚墨赛·毛姆
- 085 雪 [加拿大] 弗里德里克·菲利浦·格罗夫
- 095 猫头鹰和班氏父子 [加拿大] W. O. 米契尔
- 105 体面和荣誉 [澳大利亚] 艾·吉尔德
- 163 市场街的斯宾诺莎 [美国]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 179 主教的衣钵 [美国]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 190 黄金坛 [美国] 约翰·契佛
- 207 寻找格林先生 [美国] 索尔·贝娄
- 231 冰霜与烈火 [美国] 雷·布拉德伯雷
- 276 鬼作家 [美国] 菲利普·罗思
- 396 九十分钟以外的地方 [美国] 约翰·奥哈拉
- 465 南方人 [法国] 让·雷诺阿

在格林诺山上

[英国] 约瑟夫·吉卜林

约瑟夫·拉迪亚德·吉卜林 (Joseph Rudyard Kipling, 1865 – 1936)，生于印度孟买的英国诗人、作家，主要代表性作品包括《丛林之书》、《老虎！老虎！》、《基姆》，诗集《营房谣》等，由于其“观察的能力、新颖的想象、雄浑的思想和卓越的叙事才能”，而荣膺 1907 年诺贝尔文学奖，被认为是诺贝尔文学奖早期获奖作家中成就最高的。

吉卜林善于把严肃的社会思考化成快乐的儿童文学展示出来，其作品在 20 世纪初的世界文坛上产生了很大的影响，马克·吐温热情洋溢地赞美说，“吉卜林的书对于我从来不会变得苍白，它们保持着缤纷的色彩；它们永远是新鲜的。”小说家约翰·伍德·坎贝尔推誉吉卜林为“第一位现代科幻小说家”。巨大的荣誉背后，也有不少人指责吉卜林在对印度殖民地生活的描绘中，经常表露出对殖民主义的支持。随着殖民时代的远去，因其作品高超的文学性和复杂性，近年来吉卜林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尊敬。

《在格林诺山上》是吉卜林描写神秘的东方世界的脍炙人口的名篇之一。

——编者

爱神的轻言细语，她无心倾听，
冰冷的手沉甸甸地压在他绯红的手心。

她不肯回头，也不肯再听一听，
掉过脸去兀自往前行。
但是苍白的死神尽管满脸狰狞，
举起瘦骨嶙峋的手向她招引，
她却跟随他的花圈向前进，
撇下孤独的爱神不明究竟。
为什么她不愿留下应他邀请，
一听死神的低语却站起就行。

——《情敌》

“喂，艾赫默德·丁！沙非兹·乌拉！巴哈杜尔·汗，你们在哪儿呀？学我的榜样，走出帐篷来，跟英国鬼子拼。别杀你们的同胞！到我这儿来！”

土著部队的那个逃兵在营地外面四周爬着，不时放几下冷枪，向他的一些老战友喊话。因为下雨天黑，他摸错了地方，到营地的英国兵一边来了，他的叫喊声和枪声吵醒了那些士兵。他们干了一整天筑路的活，都累得要死。

奥塞里斯睡在李洛埃的脚下。“怎么回事？”他睡意蒙眬地问道。李洛埃打着呼噜，一颗施奈德枪弹刺破了帐篷。弟兄们都咒骂起来。“又是奥朗加贝德团的那个他妈的逃兵，”奥塞里斯说，“谁起来向他招呼一下，告诉他摸错了地方。”

“睡吧，小矮个，”穆尔凡尼说，他睡在最靠近门的地方可还闷得冒汗。“我不能起来同他说理去。外边在下雨，地上尽是乱七八糟的工具。”

“那不是因为你他妈的不能够。那是因为你他妈的不愿意，你这个瘦高条，懒叫花子。你听他叫的！”

“同他争论有什么用？一枪毙了那头猪就算了！把我们都吵得睡不着！”另外一个人说。

一个少尉生气地叫喊了一声，全身淋得像落汤鸡似的哨兵在黑

暗中申辩道：

“没有用，长官。我瞧不见他。他躲在山脚下面。”

奥塞里斯揭开毯子，翻身下来。“要不要让我想办法去干掉他，长官？”

“不用，”少尉答道，“躺下吧。我不要整个营地通宵打枪。叫他滚蛋找自己的朋友去就行了。”

奥塞里斯想了一会，然后把头伸到帐篷下面，像大街上的公共马车售票员那么大声吆喝道“再上前一步，再上前一步！”

弟兄们都笑了起来，笑声传到了在下风头的逃兵，他听到走错了地方，就跑到半里外去打扰自己那一团弟兄们去了。他得到几下枪声的迎接；奥朗加贝德团因为他污辱了他们的军旗而生他的气。

“行了，”奥塞里斯听到远处的施奈德枪声就缩进头来。“可是说真的，那个人不配活着——把我的好梦都吵醒了。”

“那么你明天早上出去把他毙了吧，”少尉随便说。“帐篷里别说话了，弟兄们，睡吧。”

奥塞里斯满意地轻轻叹了一口气，躺下身来。不到两分钟，除了掉在帆布上的雨点声和李洛埃的排山倒海似的可怕的呼噜声，就万籁俱寂了。

营地设在喜马拉雅山的一个光秃秃的山脊上，一个星期以来就一直在等待突击队来打通联系。那个逃兵和他的朋友们每天晚上来打扰，已经到了令人讨厌的程度。

早上，弟兄们在热辣辣的阳光中擦干身子，擦洗他们肮脏的装备。那天是老团休整，由土著团值班去筑路。

“我要去伏击那个逃兵，”奥塞里斯把步枪擦洗干净后说。“每天晚上五点钟左右，他就顺着那条小溪上来。今天下午我们要是到北山那边埋伏起来，准能干掉他。”

“你真是个爱吸血的小蚊子，”穆尔凡尼对天空喷着蓝烟说，“不过我想我还是得跟你一起去。约克上哪儿去啦？”

“他同杂拌酸泡菜一起出去了，他自以为枪法高明。”奥塞里斯

轻蔑地说。

“杂拌酸泡菜”是一批枪法娴熟的精兵，一般用来扫荡山间过于胆大无礼的敌人的。这使年轻的军官们有机会学习怎样带兵，可是对敌人却无损多少毫毛。穆尔凡尼和奥塞里斯信步走出营地，见到那些出发前去筑路的奥朗加贝德团士兵。

“你们今天得加油干，”奥塞里斯愉快地对他们说。“我们去干掉你们的那个逃兵。昨天晚上你们没有把他打中吧，有没有人？”

“没有。那头猪嘲骂着我们走了。我向他打了一枪。”一个士兵说。“他是我的表弟，我是应该把我们的耻辱洗雪掉的。祝你们好运气。”

他们小心翼翼地到了北山，奥塞里斯走在头里，因为他说“这是长距离打靶，一定得让我来。”他爱他的步枪几乎到了狂热程度，据营房里传说，他每天晚上都要吻一下他的枪才去睡觉。他瞧不起冲锋和搏斗。如果不能避免，就溜到穆尔凡尼和李洛埃中间，让他们去为他们自己和为他拼命。他们从来没有叫他失望过。他穿过北山的树林往前快步走着，像一头猎狗似的嗅着足迹。最后他找到了满意的地方，一头躺倒在松叶铺地的软绵绵的山坡上。这里一目了然，可以看到下面的小溪和对岸一座褐色的光秃秃的山坡。这里树密叶茂，香味扑鼻，可以隐蔽整整一个军团的人，不受外面阳光的曝晒。

“这里是树林的尽头，”奥塞里斯说。“他一定会从那条小溪上来，因为那里有掩护。我们就躺在这里。这地方也一点不脏。”

他把鼻子埋在一丛没有香气的白色紫罗兰里。没有人来这里告诉这些野花，他们的开花季节早已过了。他们还在松林的幽暗处愉快地怒放着。

“差不离是这样的地方，”他赞叹道，“一枪过去，没有比这更好的落弹距离了。穆尔凡尼，你估计有多少远？”

“七百码，可能不到一些，因为空气这么稀薄。”呼！呼！呼！北山后坡那边响起了一排滑膛枪声。

“他妈的杂拌酸泡菜在乱放空枪！把人都吓跑了。”

“对准那一排中间打一枪试试看，”穆尔凡尼说，他是个足智多谋的人。“那边有一块红石头，他一定要经过的。快！”

奥塞里斯把枪瞄准到六百码外就扳机开火。子弹在那块石头底部的一丛龙胆草中飞溅起一阵尘土。

“够好的了！”奥塞里斯把瞄准器拉下说。“你把你的瞄准器拨到我的位置，或者再低一点。你总是瞄准过高。可是得记住，第一枪让我开。哦，天呀，天气多好！”

枪声越来越响了，树林里出现了脚步的踩踏声。他们两人静静地躺着，因为他们知道，英国兵一有动静就会不由分说马上开枪的。这时，李洛埃出现了，他满脸羞惭，军服前胸被子弹划破了一道缝。他气吁吁地一头躺倒在松叶上。

“他妈的酸泡菜队里的哪个王八蛋，”他说，手指抚摸着撕破的衣服。“朝右翼开枪，明知我在那里。要是我知道他是谁，我要剥他的皮！瞧我的军服！”

“这就是神枪手特别可靠的地方。你训练他打七百码外静止不动的苍蝇，他一看见，或者一听见一里外的动静就不管什么乱开枪。你最好离那一帮放乱枪的人远远的，约克。待在这里别走。”

“朝着他妈的树尖的风乱开枪，”奥塞里斯吃吃笑道。“等一会儿我开一枪给你瞧瞧。”

他们在松叶上面翻来滚去。他们躺着的地方，太阳晒得他们暖暖的。杂拌酸泡菜停止射击了，回到营地里去，树林里只留下几只吓坏了的猿猴。在寂静中，溪水潺潺，好像在同岩石胡言乱语一般。过一阵子就可以听到三英里外一声沉闷的爆炸，那是说筑路的奥朗加贝德团遇到了困难。这三个人面露笑容地听着，躺着不动，尽情享受温煦的阳光和闲暇。不久，李洛埃吸着烟斗说：

“真有点奇怪——我是说那个人——居然开小差。”

“等我干掉了他，那他就他妈的更奇怪了。”奥塞里斯说。他们说话都是低声细语的，因为树林的寂静和杀人的欲望压过了他们。

“我想他开小差总有他的理由；但是，我的天！大家要打死他，我想就更有理由。”穆尔凡尼说。

“很可能是因为一个姑娘。男人常常为了一个姑娘干出不该干的事来。”

“我们当兵多半也都是为了她们。她们可没有什么权利要我们开小差。”

“唉！不是她们让我们当的兵，要不，就是她们的父亲。”李洛埃轻轻说，军盔盖着他的眼睛。

奥塞里斯狠狠地皱起眉头。他在守望着山谷。“要是为了一个姑娘，我要把这个叫花子打上两枪，第二枪是罚他为什么当傻瓜。你怎么一下子多情起来了。想起了上两次差一点送命的事了，还是咋的？”

“不，小伙子，我不过是想起了过去的事。”

“为了过去发生的事，你这个倒霉的傻小子，你就像牧场那边的小母牛一样唉声叹气，为斯坦莱要打死的那个人找可恶的借口。小矮个，你还有一个小时要等。说吧，约克，你向月亮诉冤吧。要不是地震，或者子弹擦过，你是不会放个闷屁的。说吧，多情种子！情圣李洛埃的恋爱史！斯坦莱，你可要严密监视下面的山谷。”

“那是发生在那边远处的一座山上，”李洛埃看着喜马拉雅山下的光秃秃的山坡说，这使他想起了他的老家约克郡的山沟沟。他与其说是说给他的同伴听的，不如说是在自言自语。“唉，”他说，“伦波德山就在斯基普顿镇上方，格林诺山就在帕特莱布里格的上方。我想你们从来没有听说过格林诺山，要不是有一条白色的道路迂回环绕，那里就是秃山一座，真有点奇怪。到处是没完没了的山沟沟，没有一棵树可以遮荫；灰色的房子，石板做的屋顶，到处有田凫叫，有茶隼像风筝一般飞来飞去。你就甭提有多冷了！风刮起来像刀割一般。你看到谁的脸和鼻尖给风吹得红苹果似的，蓝色的眼睛眯成一道缝，你就知道他是格林诺山的乡亲。他们大多数都是矿工，在山沟沟里挖铅矿，像田鼠一样跟着矿苗走。这样艰苦的开

矿，我可从来没有见过。你到一台有点儿嘎吱嘎吱响的井台一样的起重木架那里，身上拴了一条绳子就放下井去，一手摸着井壁，一手拿着一支插在土烛台上的蜡烛，一手抓紧绳子。”

“那么一共有三只手啦，”穆尔凡尼说。“那地方天气一定不错。”

李洛埃没有理他的茬。

“于是你到了下面，四肢着地，爬了一里远的弯弯曲曲的坑道，就到了一个像里兹市政厅一般大小的洞里，有一台抽水机在把下面更深处的坑道里的水抽出来。这是个奇怪的地方，更不用说采矿了，因为山里尽是这种天然的洞穴，河流和溪水都流到他们叫做窝穴的地方，在几里外的远处又流了出来。”

“你在那里干什么？”奥塞里斯问道。

“我当时是个年轻小伙子，常常赶着牲口去运开出来的煤和铅；不过我现在说的那次，我是在个人矿里赶大车队。按理，我并不是那里的人。我到那里去是因为同家里怄气，起初我跟一帮野小子混在一起。有一天晚上我们在一起喝酒，我一定喝多了，要不就是酒不好。不过说实话，那时候我可从来没有见过坏酒。”他把胳膊举到头顶上，抓了一大把白色的紫罗兰。“是啊，我从来没有见过不能喝的酒，不能抽的烟，不能吻的姑娘。唉，我们一定是在比赛谁回家跑得最快。我把别人都抛到了后面。当我爬上一道石块堆砌的墙头时，我一头栽到了下面的沟里，石块也跟着我掉下来，砸断了我的胳膊。这些我当时都不知道，因为我后脑勺先着地，当时就摔昏过去。我醒来时已是清晨，发现自己躺在杰西·朗特里家里的长靠椅上，丽莎·朗特里在缝衣服。我全身疼痛，嘴里渴得像个石灰窑。她从一只瓷壶里倒了一杯水给我喝。瓷壶上面写着‘里兹市赠’几个金字。我记得这么清楚，因为我后来看了这几个字好几次。她说，‘你得静静地躺着等瓦波顿大夫来，因为你的胳膊跌断了，爸爸已经派个孩子去请大夫。他是在去上工的时候看到你的，把你背回了家。’我叹了口气‘唉！’就闭上了眼睛，因为我感到

很难为情。‘爸爸去上班已有三小时了，他说他会叫他们派别人去赶车的。’时钟滴答滴答地响着，一只蜜蜂飞进了屋子，我的脑袋里像水车的轮子一般咯咯地叫。她又给我喝一杯水，整了整我的枕头。‘唉，你还年轻，怎么喝得烂醉的，你以后可别再喝醉了，好不好?’——我说，我不会再喝醉了，只要她能使我的脑袋不再像水车轮子那般咯咯地叫。”

“天呀，你病的时候有个女人侍候你，那可多好!”穆尔凡尼说，“砸破二十个脑袋也划得来。”

奥塞里斯转过头去皱着眉头盯着山谷那边。他这一辈子可没有多少女人侍候过他。

“后来瓦波顿大夫骑马来了，杰西·朗特里跟他一起来的。他是个高明的大夫，不过他同穷人说话不分彼此。‘你干什么啦?’他说道。‘砸破了脑袋?’他摸了我全身。‘骨头没砸断，只不过人给砸傻了一些，这就够蠢的了。’他这么说着，想出各种各样的话来骂我，不过还是把我的胳膊很小心地接上了骨，杰西在旁帮着忙。他把我包扎好以后，给我吃了药，然后说。‘杰西，你得留这个大笨蛋在这里住几天。你和丽莎得照看他，尽管这家伙一点也犯不着你操心。那样一来他就干不了活，得有一两个月要靠病假互助金。你说他是不是个傻瓜?’”

“不过我倒要想知道，不管出身高低，哪个年轻人不是傻瓜?”穆尔凡尼说。“没错，干了傻事，人才会聪明起来，我是有这经验的。”

“聪明!”奥塞里斯微笑道，抬起头来看看他的两个同伴。“你们两个都是他妈的所罗门?”

李洛埃平静地说下去，眼光迟钝，好像一头反刍的公牛。

“我就是这样认识丽莎·朗特里的。有几首她常常唱的歌——唉，她嘴里老是在唱着歌——我听到了好像朗格林诺山就在我眼前一样，同对面的山坡一般清楚。她教我唱男低音，要我跟他们一起上教堂去，杰西和她在那里领唱，老头儿还拉提琴。老杰西是个怪

人，喜欢音乐着了迷，他要我答应他，等我胳膊好了以后跟他学大提琴。这架大提琴是他自己的，用大匣子装着，竖着放在那架一口气能走八天的大钟旁边，原来在教堂里拉这架大提琴的威利·萨特思维特耳朵聋了，这叫杰西很恼火，因为他得用琴弓敲打他的脑袋，才能教他在该配合的时候拉起锯来。”

“不过这里面还有一个美中不足的黑点，那是那个穿黑衣服的人带来的。那个卫理公会原教旨派牧师到格林诺来的时候，总是住在杰西·朗特里家里，从一开始起就抓住我不放。仿佛我的灵魂需要拯救，他决心要拯救我。同时叫我感到妒忌的是，他似乎也很热心要拯救丽莎的灵魂，我好几次真想把他宰了。这样下去，终于有一天我忍不住了，向丽莎借了钱去买酒。过了几天我夹着尾巴回来了，只是为了要再见一眼丽莎。但是杰西和那牧师——阿莫斯·巴拉克拉夫牧师——正好都在家里。丽莎什么话也没有说，平时苍白的脸这时有点泛红。杰西尽量很客气地说‘不行，小伙子，事情是这样的。你得自己选择，究竟走哪一条路。我可不允许酒鬼，而且是借我姑娘的钱去喝酒的酒鬼，踏进我的门槛。你别插嘴，丽莎。’他瞧见丽莎要开口，就拦阻她。丽莎要说的是她愿意借钱给我，相信我是会还给她的。这时那个牧师看到杰西就要发火，就插进来说话，他们两个人狠狠地说了我一顿。丽莎只是在旁看着，什么话也没说，可这比他们俩的嘴皮子还厉害，因此我决定还是改邪归正吧。”

“为什么！”穆尔凡尼大声叫道。可是他又克制住自己，轻声说道，“好吧！好吧！圣母玛利娅当然是一切宗教和大多数女人的母亲。要是男人不去管它，每个姑娘都是很虔诚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也会改邪归正的。”

“唉，”李洛埃涨红脸说，“不过我是真心诚意的。”

奥塞里斯因为要顾着自己的事，不敢放声大笑。

“唉，奥塞里斯，你当然可以大笑，可是你不了解那位巴拉克拉夫牧师——他是个脸色苍白的小矮个，说起话来他的声音能把小

鸟骗下树枝，他有办法哄得大家都相信，他们从来没有过这样的一个好人做朋友。你从来没有见过他，而且——而且——你也从来没有见过丽莎·朗特里——从来没有见过丽莎·朗特里……这固然是因为那牧师和丽莎的父亲，但多半也是因为丽莎，总而言之，他们都只是一个想法，而我呢，又感到很羞愧，所以我就成了一个他们叫做改过自新的人。现在我想起来，很难相信像我这样的人居然会到祈祷会上去，到教堂里去，到读经班上去。不过我自己是没有什么要说的，尽管有人大喊大叫，还有那个老头儿山姆·斯特罗瑟，几乎是快死的人，外加还有关节炎，却大声叫喊‘快乐呀！快乐呀！」说什么坐着煤筐子上天堂也比坐着六驾马车下地狱要好。他常常把他的老鸡爪子一样的手抓住我肩膀问我，‘你是不是觉得那样，傻大个儿，你是不是觉得那样？」有时候我觉得的确是那样，可是有时候我又觉得不是那样，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这是人之常情，”穆尔凡尼说，“而且，我不相信你的脾气合适做卫理公会原教旨派教徒。他们反正是新教。我却相信老教，因为老教是他们所有新教的母亲——是呵，也是父亲。我喜欢老教，因为它的规矩最严格。我可能死在火奴鲁鲁，或者新赞不拉，甚至开因角，不论我死在什么地方，像我这样的一个人，只要身边有个神甫在场，我就要像教皇亲自从圣彼得大教堂屋顶上下来送我一样，按那样的仪式，那样的祷词，那样的涂油礼离开人世。老教的规矩是分毫不差的，不多也不少，不过也不差，我就是喜欢那样。可是告诉你，对一个意志软弱的人，可不合适，因为老教要求你拿出全部身心来投进去，除非你有正当的工作要做。我记得我父亲死的时候，过了三个月才能下葬；真是天晓得，他为了少进炼狱十分钟，瞒着我们把他的小酒店卖给了人家。他是尽了他的能力。所以我说，只有坚强的人才能同老教打交道，可是也是为了这个缘故，才有这么许多女人信老教。这真叫人弄不懂。”

“操这些心有什么用？”奥塞里斯说，“反正你很快就会弄明白的。”他把枪膛里的子弹倒出来，放在手心里。“这是我的牧师，”

他说，对黑色的阴森森的弹头像木偶般鞠一个躬。“他就要好好地教训那个人一顿，而且，没错，要在太阳落山以前。不过，约克，后来呢？”

“他们只有一件事情不同意，几乎当着我的面关上了门，那便是我的小狗爆炸，那是小铺子里一桶开矿用的火药爆炸时一窝狗崽子中唯一没有炸死的一只。他们不喜欢它的名字，也不喜欢它成天跟碰上的狗干仗。这是一只难得的小狗，脸上有红黑两色的斑点，一只耳朵给炸掉了。由于放在一只篮子里拖过约摸有一里半远的铁皮屋顶，一条腿也跛了。”

“他们说，我非得放弃它不可，因为它太粗野。难道我为了一只小狗宁可自己也被关在天堂的门外？‘不行，’我说，‘如果天堂的门那样窄，容不得我们一起进去，我们就不进去，因为我们绝不分手。’这时牧师给爆炸求情了——因为他一开始就有点喜欢爆炸——我想这也是我慢慢喜欢那牧师的原因——他说什么也不愿意把爆炸的名字改成赐福，像他们别人要求的那样。这样我和爆炸就定期上教堂了。但是像我这样脾气的年轻小伙子，要一下子同尘世、欲念、吃喝玩乐一刀两断，是很不容易的。但是我坚持了很长时间，别的小伙子们星期天常常站在镇子的口上，倚在桥上的栏杆边上，一边朝河里吐着痰，一边在我后边叫喊，‘李洛埃，你什么时候要讲道？因为我们都想来听你讲道！’——这时另一个人就会说，‘别嚷嚷了。他今天早上没有带白领圈！’我穿着星期天才穿的一套好衣服，只好在口袋里攥紧拳头，悄悄地跟自己说，‘要是今天是星期一，而我又没有参加卫理公会，我就要好好地收拾这帮子人。’这是最难受的事——知道自己能干架却又不能动手打。”

穆尔凡尼咕噜几声表示同情。

“因此，由于唱歌、练习、读经，还有那杰西让我夹在两条腿间的大提琴，我就有很多时间待在杰西·朗特里家里。可是，我固然常常到那里去，牧师去的次数比我还要多，老头儿和那姑娘也都很高兴见到他。他住在帕特莱·布里格，那地方不近，可是他还是